

证券代码：835579

证券简称：机科股份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以公告方式发出。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5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579	机科股份	2021年11月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号机科股份42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

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拟向中国机械科学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票3,6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19,800,000元。通过此次定向发行，将募集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优化财务结构，提升经营能力。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公告编号：2021-044）。

（二）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针对公司实施的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事宜的决议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三) 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票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进行特别规定。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公司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四)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人利益，根据《定向发行规则》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需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将在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目前，该专项账户尚未设立完毕。

(五)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如下：

- (1) 为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之目的，聘请中介机构；
- (2) 拟定、签署、批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合同、股票认购办法及其他申报、备案材料；
- (3) 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具体事项做出决定；
- (4) 办理股票定向发行备案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5) 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 (6) 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实施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将发生变更，故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七）审议《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1-04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

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11 月 1 日 15:00 至 17: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 号机科股份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舒展，联系电话：010-88301445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机科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0 日